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山东省邹城市鳊山南路 949 号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11 名。公司董事长召集和主持会议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分别于 2026 年 8 月 13 日、2026 年 8 月 23 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董事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批准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 年半年报摘要》，根据上市地要求公布未经审计的 2026 年半年度业绩；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经认可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批准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（三）批准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；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批准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（不包括公司持有的库存股）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派发 2026 年半年度现金股利 0.20 元/股（含税）。

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，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

有关详情请参见 2026 年 8 月 28 日的公司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。该等资料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、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、公司网站及/或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。

（四）批准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2026 年度行动方案执行情况。

（同意 11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）

兖矿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8 日